

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8月18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在北京市朝阳区佳程广场A座23层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并表决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文学先生主持，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

202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以2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1票弃权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2票。

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杨列辉女士、董事仇文丽女士对上述议案投弃权票，理由均为：置换带处理不审慎，建议财务处理更审慎。特别提示管理层：推进落实非标意见整改措施，审慎评估关键假设，保障财报的准确性和公允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9日